

## CRS NEWS

### 日本航空開立ADM準則（部分修訂）

日本航空自2020年11月01日起，修訂(**紅字部分**)並施行下述ADM開立準則，敬請訂位及開票業務相關人員詳閱以下內容，切勿違規以免受罰。

#### 1. 概要

日航授權開票的旅行社，於機票/EMD的新開票、換票或退票不符規定時，將以ADM調整應收/應退金額，並加徵下表所列之罰金。

#### 2. 檢查範圍(僅列常見項目)

- 所有自動計價或手動計價機票的新開票/換票/退票以及EMD的發行/退票
- 稅金，附加費，政府或地方規費，異動費，退票手續費，任何日航告知之應收費用
- 票面佣金折扣
- 所有新訂位或更改訂位的PNR

#### 3. 違反以下開票/退票規範，將以ADM徵收票價差額及所列金額等值台幣之罰金。

| 違規項目      | 說明  | 罰金金額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必填項目      | 遺漏註記背書欄位，連結票號，原始票號或其他必填項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a href="#">每人USD50</a> |
| Tour Code | 機票上未註記Tour Code, 或註記了錯誤/不存在的Tour Code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開票方法      | 違反日航票規或開票須知要求之開票方法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不當使用日航機票  | 無任何日航航段，卻以日航(131)機票開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誤開他航航班    | 機票行程包含了日航票規或開票須知中不允許的他航航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開出不完整行程   | 機票行程包含了日航票規或開票須知中不允許的候補或Open航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不當開票      | 開票不正確，如艙等與訂位不符，將候補開成OK航段，機票上的經過城市/到達城市與訂位不符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開出虛擬航段    | 以虛擬航段(Passive Segment)開票，但該航段並無實際訂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不當付款方式    | 以同業個人、旅行社或其代理人名義的信用卡或虛擬帳戶支付票款<br>(請注意日航在台灣地區不接受以信用卡支付BSP票款) | 依實際違規情形徵收               |
| 輸入虛假票號    | 於訂位紀錄輸入非旅客本人或非訂位行程的假票號或用過的票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違反中途停留    | 違反停點規定或未收停點費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境外開票      | 為了規避航空公司在空位或費用方面的管理，刻意於訂位國以外國家開票<br>(為免爭議，日航禁止所有境外開票)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退票        | 算錯退票金額，包括票價，稅金，附加費，退票手續費或是應扣佣金；<br>退票方式錯誤或是超過退票期限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不當使用豁免代碼  | 退票時未經允許使用豁免代碼，或是遺漏註記豁免代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4. 開票旅行社有監督非IATA的下游旅行社之責任，如果違反以下訂位規範，將以ADM徵收所列金額等值台幣之罰金，訂位旅行社也將被取消訂位權限。

| 違規項目     | 說明  | 罰金金額  |
|----------|---|---|
| 重覆訂位     | 同一旅客在一個或多個紀錄裡，預定了無法同時搭乘的行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b>每一航段USD50</b>  |
| NO-SHOW  | 未事先取消預訂搭乘的航班  |   |
| 更改姓名     | 未經授權擅自變更或修正搭機者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反覆訂位     | 在規定的開票期限內未開票，為了延長開票期限反覆取消再訂位的情況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違反結合航段   | 以不當手法截斷連結航段(Married Segment)，違反O&D訂位規則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出發地不當    | <b>#不依照實際行程順序訂位，或加訂不使用的航段，以不當手法取得機位</b>               |   |
| 預約地不當    | 為了取得較低艙等(RBD)或其他不當理由，刻意於出發國以外國家訂位(如無不當意圖，日航仍接受SOTO訂位) | <b>#補足與該座艙(cabin)<br/>最高 normal fare 差額<br/>或是每一航段USD500<br/>擇其高者徵收</b> |
| 艙等錯誤     | 未依票規預訂適用艙等(RBD)且開出機票，或未依訂位艙等開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b>每一航段USD50</b>  |
| 假訂位      | 為特定目的(包括測試或訓練)訂假紀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分散訂位     | 團體客人分不同紀錄訂位(Scattered Booking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安全乘客訊息   | 未依各國規定登錄安全旅客訊息(SFPD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無視航權規定   | 未依各政府航權的規定訂位  | 依實際違規情節徵收   |
| 無用/無效航段  | 出發24小時前未清除不打算開票或無效的航段(HK, TK, KK, HX, UN, UC, NO等)    | <b>每一航段USD50</b>  |
| 虛擬航段     | 出發24小時前未清除非用於開票的虛擬航段(GK, YK, DS等)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 變更PNR所有者 | 在日航未授權的情況下變更PNR所有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
## 5. ADM及爭議處理流程

- 開立ADM時依上述金額徵收罰金，如果沒有列出明確金額，則徵收每張機票美金50元等值台幣的行政費用。
- ADM的結算及提出異議皆須透過BSP Link進行。
- 最後一個搭機日起9個月內或是退款日的9個月內，將透過BSP Link徵收罰金，超過9個月則以BSP以外方式徵收。
- 日航將詳述開立ADM的理由。
- 依據IATA決議850m\_如有異議，旅行社應於ADM開立日起15天內(包括週六、週日及國定假日)透過BSP Link提出。
- 旅行社提出異議時，須詳述理由並提供必要文件。
- 日航將於60天內於BSP Link回覆是否接受異議，如否決旅行社的異議，將詳述否決的理由。
- 審查過程中，有爭議的ADM不會在BSP完成結算。
- 如果異議被否決，ADM將依據開立金額於次期完成結算。
- 日航與旅行社間沒有爭議的ADM將於開立後15天完成結算。

## 6. 適用法律

以上規範由日本法律管轄及解釋。